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07日至2025年07月06日止。

第 8304551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1月10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吴江泽

地 址 重庆市渝中区南区路311号二层

代理机构 天津梦知网科技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7类：隔音材料；合成橡胶；非文具用、非医用、非家用胶带；人造树脂（半成品）；防水包装物；绝缘、隔热、隔音用材料；半加工有机玻璃；非金属软管；非包装用塑料膜；管道用非金属接头